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

湖科党发〔2026〕77号

关于学校领导分工调整情况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，各教学单位、管理服务部门、群团组织、派出机构、直属单位:

经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对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管工作和联系单位进行了调整。现将调整情况通知如下:

陈朝阳（党委书记）：

主持学校党委全面工作。

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、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、艺术与设计学院。

李岱（党委副书记、校长）：

主持学校行政全面工作。

分管审计处。

联系生物医学工程学院、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、人文与传媒学院。

胡旺平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）：

负责统一战线、离退休、科学研究、知识产权与成果转化、学科与研究生教育、社会服务、校友事务、乡村振兴、编辑出版、图书档案等工作。

分管党委统战部、离退休人员工作部（处）、科学技术发展院、科学技术协会、研究生处、社会合作与校友工作处、图书馆、学报编辑部、档案馆。

联系药学院、数学与统计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。

完成党委书记、校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李志雄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、党委宣传部部长）：

协助党委书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、意识形态责任。

负责宣传思想文化、意识形态工作，负责党政综合协调、机关事务、信访、保密、政策法规工作，负责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、人民武装、群团工作，负责财务、基本建设、后勤保障、校园信息化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党政办公室、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办公室、机关党委、党委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（人民武装部、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中心）、财务处、基建管理处、校团委、校工会、信息中心、后勤服务总公司（湖科资产经营公司）。

联系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、教育学院（师范学院）、音乐学院、附属泉都学校。

完成党委书记、校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查文良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）：

负责思想政治理论课和课程思政建设、本科教学、招生就业、创新创业、教师教学发展、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、资产管理、实验室建设、采购招投标、医学教育、教育国际化、国际交流与合作、平安校园建设等工作。

分管教务处、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、招生就业处、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、保卫部（处）、医学部、附属第二医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。

联系附属第一医院、附属赤壁医院、第一临床学院、第二临床学院、第三临床学院、口腔与眼视光医学院、体育学院。

完成党委书记、校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周承勇（党委常委、纪委书记、湖北省监委驻湖北科技学院监察专员）：

主持纪委工作。负责纪检监察、巡察工作。分管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、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联系基础医学院、资源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、经济与管理学院。

黎鸿翔（党委常委、党委组织人事部部长、咸安校区管理委员会党工委书记）：

协助党委书记抓党的建设。

负责组织、考核与评价、人事人才、党校、师德师风、继续教育、咸安校区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党委组织人事部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党校（考核与评价办公室）、继续教育学院、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中心、咸安校区管理委员会。联系公共卫生与健康学院、自动化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。

完成党委书记、校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湖北科技学院委员会

2026年11月5日

湖北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　　2026年11月6日印发